

#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开三防〔2026〕20号

## 开平市三防指挥部关于将防汛Ⅳ级应急响应 提升为防汛Ⅲ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据气象部门预报，今天白天我市强降雨持续，有大雨到暴雨局部大暴雨。平均雨量30-50毫米，局部120-150毫米。开平市金鸡镇、赤水镇暴雨红色及其余镇街暴雨橙色预警信号、全市雷雨大风黄色预警信号正在生效。

根据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6月18日12时将防汛Ⅳ级应急响应提升为防汛Ⅲ级应急响应。各镇（街）、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坚决克服麻痹松懈思想，加强会商研判，毫不松懈地做好强降雨防御工作，紧盯中小河流、地质灾害隐患点、城乡易涝点、山洪灾害易发区、旅游景区、水利工程、在建工程、削坡建房、危旧房等重点部位，加强巡查管控，落实防御措施，坚决转移危险区域群众，加强安置管理，全力以赴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请市委宣传部、市气象局、市水利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、市消防救援局等单位于18日12时前派员到市应急管理局二楼应急指挥部参与联合值守。镇（街）分管领导在辖区内值守指挥防御工作。如遇突发情况，请快速有效处置并报市三防办。值班电话：2380288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  
2026年6月18日

**公开方式：**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江门市三防办，市委办、市府办、市委市政府值班室；文锋、晓华、泓杰、振宏同志。

---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

2026年6月18日印发

校对入：谭月明

打字：01